

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立案字號 內授中社字第 0950017958 號
成立日期 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03 日
會 址 333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街 5 號 2 樓呼吸治療科
聯 絡 人 洪麗茵
聯絡電話 (03)3971541 或(03)3281200 轉 2644
傳 真 (03)3972937
電子信箱 rtsroc@gmail.com
網 址 www.rtsroc.org.tw



受文者：內政部、朱家成理事長、蕭秀鳳榮譽理事長、卓秀英常務理事、杜美蓮常務理事、謝慧觀常務理事、張新傑常務理事、毛蕙心理事、楊玲玲理事、蕭惟珍理事、鄭瑞駿理事、羅 琪理事、藍弘慧理事、簡明儀理事、陳大勝理事、張佑任理事、柏斯琪理事、黃次雄理事、黃明華理事、鄭愛琴理事、曾靜菀理事、洪惠苓理事、許端容理事、黃靜芝常務監事、鄭淑娟監事、吳淑芬監事、王彩鶴監事、吳昭瑩監事、洪淑雲監事、蔡玉琴監事、楊式興秘書長、官修正副秘書長、蕭琬云副秘書長、洪天軍副秘書長、邊苗瑛專家諮詢顧問、江玲玲專家諮詢顧問、施玫如專家諮詢顧問、李金川專家諮詢顧問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01 月 06 日

發文字號：呼全字第 01040106 號

速 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附件將以電子檔形式以 E-MAIL 寄至全體理監事之電子信箱，不再以紙本寄送)

附件一：第三屆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

附件二：103 年度會員代表名冊

主 旨：函送本會第三屆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請查照。

說 明：檢送第三屆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及相關附件乙份，請予以備查。

正 本：內政部、全體理監事

副 本：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秘書處

理事長 朱家成

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第三屆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

紀錄編號：呼全記字第 1031202 號

時間：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13：00

地點：嘉義長庚醫院 B1 簡報室

出席人員：

理事：朱家成、卓秀英、杜美蓮、張新傑、謝慧觀、毛蕙心、楊玲玲、柏斯琪、藍弘慧、簡明儀、
陳大勝、蕭惟珍、鄭瑞駿、羅琪、黃次雄、黃明華、鄭愛琴、曾靜菀、洪惠苓、許端容

監事：黃靜芝、鄭淑娟、吳淑芬、王彩鶴、洪淑雲、吳昭瑩

列席：李金川專家諮詢顧問、楊式興秘書長、蕭琬云副秘書長、官修正副秘書長

請假：張佑任理事、蔡玉琴監事、洪天軍副秘書長

主席：朱家成理事長

記錄：洪麗茵秘書

會議開始：13：35，

應到理事：21 人，應到監事：7 位。

理事到達 19 位，監事到達 6 位，已超過半數，會議正式開始

主席報告（朱家成理事長）：

此次 AARC 年會參展圓滿順利，感謝大家的協助，今年年會也邀請到藥師全聯會李蜀平理事長，未來全聯會目標將繼續朝人力爭取進行，也期待藉由此次年會演講，可以更加促進與藥師全聯會的合作，共同一起為彼此醫護人員的人力做爭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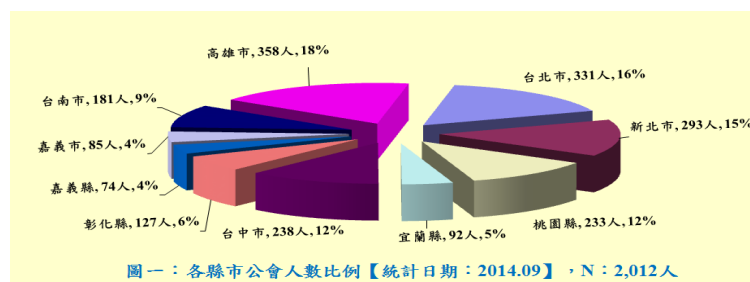
蕭秀鳳榮譽理事長致詞：

- 一、未來在醫院端在小兒科這塊，呼吸治療師一定要進駐，也希望今日出席的各位理監事，可回去各醫院推動；關於醫策會教補計畫主持人，雖有部分先進呼吸治療師擔任，但希望後進能夠積極爭取，讓本專業在教補這塊開枝散葉。
- 二、目前全聯會也可審核繼續教育積分，在一些行政流程或是舉辦研討會活動，全聯會及學會不論在行政上或專業上應多多交流，執行方式不要分歧，在各項活動舉辦上，兩會盡可能互相協助，為專業一起打拼。

壹、相關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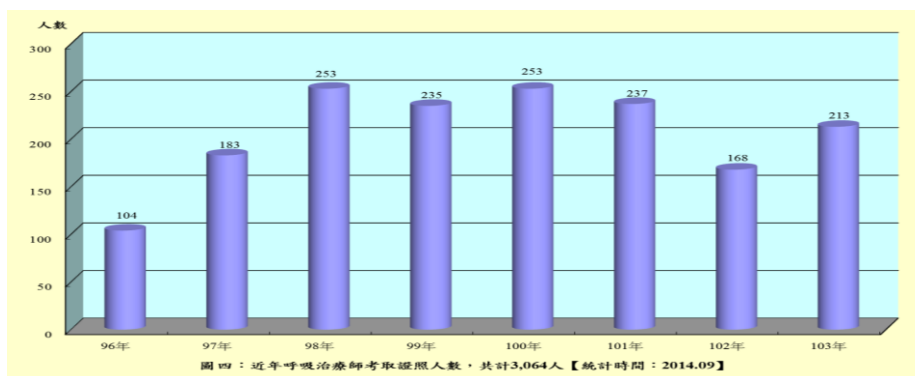
1. 會員人數統計（統計至 103.09.05）

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呼吸治療師執業人數統計表												
		台 北 市	新 北 市	桃 園 縣	宜 蘭 縣	台 中 市	彰 化 縣	嘉 義 縣	嘉 義 市	台 南 市	高 雄 市	合 計
10303 期	會員人數	331	279	237	90	231	128	74	82	178	350	1,980
10309 期	增加人數	0	14	-4	2	7	-1	0	3	3	8	32
	會員人數	331	293	233	92	238	127	74	85	181	358	2,012



(二) 考照人數統計

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呼吸治療師考照人數統計表 (民國 91 年~102 年)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高考 (一)	20	25	0	0	6	5	10	29	11	23	31	13	25
高考 (二)	X	X	35	52	68	99	173	224	224	230	206	155	188
特考 (一)	X	649	425	55	13	X	X	X	X	X	X	X	X
特考 (二)	X	X	X	X	70	X	X	X	X	X	X	X	X
合計	20	674	460	107	157	104	183	253	235	253	237	168	213
總計	3,0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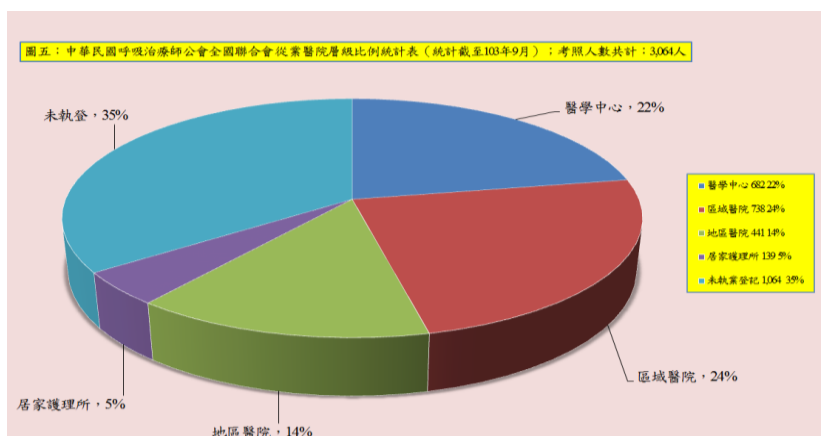


(三) 從業醫院層級比例

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從業醫院層級比例統計表 (統計截至 103 年 9 月)		
分級	人數	百分比
醫學中心	682	22%
區域醫院	738	24%
地區醫院	441	14%
居家護理所	139	5%
未執業登記	1,064	35%
總計	3,064	

備註：

- 共 12 位呼吸治療師有入公會但暫時歇業，一併納入未執業登記
- 未執業登記算法：3,064 人 (103 年考取人數總計) - 2,000 人 (已執登人數) = 1,064 人



(四) 呼吸照護(治療)學系學生人數調查表

呼吸照護(治療)學系學生人數調查表											
(電聯各學系系祕，統計至民國 103 年度)											
類別	畢業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A	B	A	B	A	B	A	B	A	B
一般大學	學校										
	長庚大學	2	28	--	38	--	42	--	32	--	33
	高雄醫學大學	46	52	51	49	49	45	27	46	--	42
	台北醫學大學	45	46	47	49	40	38	43	38	--	37
	中國醫藥大學	--	44	--	53	--	43	--	52	--	44
	長榮大學	30	--	21	--	15	--	--	--	--	--
	輔仁大學	--		--		--	22	--	30	--	45
	小計	123	170	119	189	104	190	70	198	0	201
科技大學	畢業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學校	A	B	A	B	A	B	A	B	A	B
	嘉義長庚科技大學	40	45	29	51	31	47	34	51	23	47
	小計	40	45	29	51	31	47	34	51	23	47
合計		163	215	148	240	135	237	104	249	23	248
總計		378		388		372		353		271	

備註：A-在職生；B-一般生

貳、各項會議及活動整理

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爭取呼吸治療師「傳染病防治醫療網醫療支援人力權利及義務告知書」津貼調整歸類與護理人員同一標準

發文		
發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全聯會	將呼吸治療師於「傳染病防治醫療網醫療支援人力權利及義務告知書」津貼調整歸類與護理人員同一標準	103.10.29
收文		
發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衛生福利部	有關將呼吸治療師於「傳染病防治醫療網醫療支援人力權利及義務告知書」津貼調整歸類與護理人員同一標準，衛福部將納入參考	103.11.05

二、外交部：「美國呼吸照護學會 2014 年第六十屆國際呼吸照護年會展」暨世界呼吸照護聯盟會議之相關費用名單更改

發文		
發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全聯會	函請同意更改補助「美國呼吸照護學會 2014 年第六十屆國際呼吸照護年會展」暨世界呼吸照護聯盟會議之相關費用名單	103.10.29
收文		
發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外交部	同意更改「美國呼吸照護學會 2014 年第六十屆國際呼吸照護年會展」暨世界呼吸照護聯盟會議名單	103.10.30

三、中國醫藥大學：中區場地租借

發文		
發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中國醫藥大學	「中區－呼吸治療師實證醫學研討會」場地租借	103.11.06
收文		
發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中國醫藥大學	「中區－呼吸治療師實證醫學研討會」同意場地租借	103.11.24

參、其他會議及收發文

一、會議參加

主辦單位	會議主題	會議日期	參加人員
藥師全聯會	「103 年全國藥物濫用防制種子師資培訓計畫」第三次專家學者會議	103.09.25	官修正副秘書長
全聯會	會員福祉委員會：第 3-3 次，全聯會網頁新增共識會	103.10.15	張新傑常務理事、黃明華理事 張佑任理事、陳大勝理事 黃靜芝常務監事、楊式興秘書長 洪麗茵秘書

二、其他發文

收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北區公會	推派人員出席「北區－呼吸治療師實證醫學研討會」	103.09.19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03 年度長期照護 LEVEL1 醫事人員共同課程訓練」學分申請回復	103.10.28
中區公會	推派人員出席「中區－呼吸治療師實證醫學研討會」	103.11.04
內政部全體會員代表	本會會員代表出席第三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	103.11.07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	「103 年第二階段教師培育研習」學分申請回復	103.11.24
桃園縣政府衛生局	「安寧照護(乙類)醫護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學分申請回復	103.11.25
內政部本會理監事	第三屆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開會通知	103.12.02
台灣大學附設醫院品質管理中心	「病人安全管理工作坊醫療照護失效模式與效應分析」學分申請回復	103.12.12

三、其他收文

發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03 年度長期照護 LEVEL1 醫事人員共同課程訓練」學分申請	103.10.09
衛生福利部	請協助通所屬會員落實病人就醫紀錄之隱私保護	103.10.21
衛生福利部	「醫務管理師法」草案會議記錄	103.11.07

肆、會員來電 Q&A-4 位

Q：我的執業執照起：98.12 月，迄：104.12 月，我是 101 年轉醫院行政職，我有辦理停業，我想問說我是否還是要 104.12 月前辦理執業執照更新，或是我可以申請辦理執業執照展延呢？

A：停業 2 年以上，視同歇業，須重新職登，若是沒上班 2 年以上，執登前須先上課 25 學分。

Q：我是這邊是居家護理所，請問呼吸治療師法內規定呼吸治療師要做滿 2 年才可以去做訪視，那一定要要是從事醫學中心的 2 年以上經驗嗎？還是一般的醫院都可以呢？

A：(103.12.02 已電聯回復)健保署 IDS 規定 RT 做滿兩年才可以從事居家，但是沒有強制規定一定要待醫學中心，故一般醫院(醫學中心、區域、地區醫院)待兩年即可從事居家的工作。

Q：宜蘭公會-馮呼吸治療師反應-服務的院所反映：

1. 呼吸治療師編入護理部管理
2. 呼吸治療師兼做護理工作
3. 呼吸治療師兼做救護車轉診業務
4. 呼吸治療師公職職缺—等

A：卓主任委員已電聯協助馮呼吸治療師去因應院方的可能作為。

伍、理監事 Q&A 處理-1

1.精進理監事會議時效：秘書處與理監事商議後，建請大家會議前需配合繳交報告事項，各工作委員會座位安排在一起臨時動議參考內政部公版的會議規則，需一人以上覆議，同時秘書處設計臨時動議說明單，以利提案條文事項之宣讀，也建議付委討論，以讓事項更能充分發揮功效。

陸、理監事 Q&A 處理-2

一、新北市公會提問

- (一) IDS 身份之病患加入健保卡註記：已協請卓秀英常務理事電聯處理完畢
- (二) 協助與健保局爭取其他具專業性且臨床皆有執行之計價品項：已偕同卓秀英常務理事處理，請新北市公會內部先行討論出確認爭取品項後，再提報至醫療政策委員會，依據提報品項進行開會、行文等後續處理。(104/1/15 開會)

二、楊玲玲理事近日反映有關呼吸治療輔具中心及身心障礙者相關辦法一事，整理如下：

(一) 事由：最近常聽到呼吸器製氧機，輔具中心和民眾間相互捐贈，可是功能、設定、清潔、維護都有問題，民眾完全不知情，只覺得不用錢就收下全聯會應正式行文衛福部、衛生局、照管中心和所有輔具中心，應要以呼吸治療師法說明呼吸輔具評估、使用、維護、保養需有 RT 參與，以免危及病患安全。

建議及理事長回應：

楊玲玲理事建議	理事長回覆
一、RT 加入輔具中心的執業	在人力及財力無問題下，全力支持。
二、成立 RT 的輔具資源中心	輔具中心的組織編制任用條件及我們人員是否有人願意投入。
三、全聯會成立附設輔具中心	在人力及財力無問題下，全力支持。

(二) 議題二：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第 14 條，甲乙丙丁類醫療輔具評估人員...。尚未納入 RT。本法依照身障保障法第五十一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第三議題是長照法已在一讀，『長照服務法』規範人力、服務內容、服務輸送等內容。『長照保險法』主要規劃經費、保費議題。長照的服務人員尚未包含呼吸治療師，『居家呼吸照護所』也還沒納入。如不表達，一旦三讀通過，RT 則只能使用各縣市的剩餘資源。

A：全聯會於日前已行文爭取，衛福部回應：因重要決策不納入呼吸治療師是參考台灣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研究學會(簡稱：ICF 學會)之建議，建議本會後續再向 ICF 學會聯繫溝通，本會也將於大會結束後，行文至 ICF 學會表達立場，必要時拜會相關公家單位，協助處理。

(三) 議題三：第三議題是長照法已在一讀，『長照服務法』規範人力、服務內容、服務輸送等內容。『長照保險法』主要規劃經費、保費議題，長照的服務人員尚未包含呼吸治療師。

A：此次年會安排李玉春教授及李淑禎教授來演講，就是為了長照問題，因為一位是長照服務法及保險法的總舵手，一位是建立全國輔具平台的推手，所以大家在 12 月 21 日大會演講時，多一點問題發問。

四、「北區—呼吸治療師實證醫學研討會」辦理完畢，請卓秀英常務理事統一報告

五、103 年會務人員評核

伍、下階段工作計畫報告

(一) 賀年卡寄送

(二) 大會帳務核清、結算

(三) 「中區—呼吸治療師實證醫學研討會」辦理：1 月，請卓秀英常務理事統一報告

陸、103 年大會

(一) 大會工作人員集合時間：12/20(六)7:30，依照往年經驗，報到時間為 8:30，會員多半 8:00 前就抵達會場，請各位理監事及工作人員務必配合準時到會場。

(二) 晚宴及住宿地點：晚宴-嘉義山海大飯店酒店，五桌(1 萬元/桌)，住宿-山海大飯店，已將各工作人員住宿分配名單交予櫃台人員，請搭乘計程車前往報個人名字即可。

(三) 大會工作分配表說明(楊式興秘書長、黃次雄理事)

肆、各委員會報告：

一、會員福祉委員會(張新傑主任委員)：

(一) 海報展：來稿共計：49 篇；入圍：31 篇，未入圍：18 篇

1. 入圍者：刊登證明已於 11 月中旬前全數紙本寄出，並於全聯會網頁公告得獎名單，12 月份秘書處也一一電聯得獎作者務必推派一位親至本會年會上台領獎。
2. 未入圍：已請三位審稿委員一一撰寫建議修改方向，由秘書處統合後，分別寄至未入圍者信箱。

(二) E 化功能新增：根據會員福祉委員會第三屆第三次會議(103.10.15)結論

1. 首岳資訊網路股份有限公司承接：103.09.13 於全聯會理監事會已請首岳、摩西科技分別報告，後續，摩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放棄承接全聯會新官網製作，由首岳公司承接。
2. 合約書說明(重點：p3、p11、p12)：

(1) 付款方式：

簽約訂金款 50%：NTD\$ 247,800 元，簽約後 30 天內支付。

官網完成上線款 25%：NTD\$ 123,900 元，系統上線後 30 天內支付。

報名系統上線款 25%：NTD\$ 123,900 元，系統上線後 30 天內支付。

合計以上服務專案共費用：495,600 元(含稅)。

3. 本會 101 年度決算：1,079,368 元；102 度決算：863,374 元

(三) 全聯會 AARC 年會擺攤圓滿成功，照片報告。

二、醫事倫理暨紀律委員會(謝慧觀主任委員)：無

三、醫療政策暨教育委員會(卓秀英主任委員)：

(一) 【北區—呼吸治療師實證醫學研討會】圓滿結束

(二) 【中區—呼吸治療師實證醫學研討會】

1. 時間：104 年 01 月 24 日(星期六)
2. 地點：中國醫藥大學立夫教學大樓 9 樓圖書館多媒體數位學習教室
3. 參加對象：領有各家醫院認證的臨床教師資格者

4. 負責人：朱家成理事長
 5. 中區推派人員（總計推派一限 30 人）：秘書處已陸續統整回報名單
 6. 已完成場地租借及講師邀請，秘書處後續編排完畢講義及簽到單後，活動當日將委由台中市呼吸治療師公會協助辦理。
- (三) **【南區一呼吸治療師實證醫學研討會】**
1. 時間：104 年 3 月
 2. 地點：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3. 負責人：許端容理事
 4. 參加對象：領有各家醫院認證的臨床教師資格者
 5. 南區推派人員（總計推派一限 30 人）：
台南市公會(會員數 181 人)：10 人
高雄市公會(會員數 358 人)：20 人
- (四) **【103 年度長期照護呼吸治療師專業課程 II 教育訓練】**
1. 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
 2. 承辦單位：台灣呼吸治療學會、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本會已協助承辦完畢，本會協助支付金額予學會約 5 萬多元整，該支出將納入醫療政策委員會於年度預算編列之「業務推展費用」內。
- (五) **【104 年度長期照護呼吸治療師專業課程 I、II 教育訓練】**
- 因 103 年度參與反應熱烈，明年度台灣呼吸治療學會預計將持續承辦，本會也將共襄盛舉，相關活動衍伸費用，將於醫療政策委員會於年度預算編列之「業務推展費用」內支付。
- (六) 104 年繼續教育預定舉辦活動：預計 10-11 月辦理實證醫學競賽

四、國際事務及公共關係委員會（朱家成主任委員）：

- (一) 此次 ICRC 會議報告中，理事主席 Jerome M. Sullivan 介紹 IERS 時，也特別提到本會年會課程通過 IERS 認證。
- (二) 2014 年 AARC 第 61 屆國際呼吸治療年會於 12 月 9-12 日在拉斯維加斯舉行完畢。本次會議台灣共有 9 人出席，出席人員包含台灣北、中、南各大醫院之呼吸治療師及醫師 (RT 8 位、醫師 1 位)。本次台灣共發表 5 篇海報論文。
- (三) 今年全聯會在 AARC 年會設攤宣傳台灣呼吸治療專業發展，會議期間與各國呼吸治療師交流熱絡，已經達成讓與會人士皆知道台灣的存在及發展，圓滿達成外交部賦予推動國民外交的使命。
- (四) 長期照護委員會：後續長照領域的工作推動，將委託楊玲玲理事擔任執行長，以利事務的進行。

五、財務委員會（陳大勝主任委員）：103 年 1~11 月收支現況、ETC 過路費報帳方式

六、編輯暨研究計畫委員會（杜美蓮主任委員）：

- (一) 兩岸呼吸治療師國際論壇會議：預計舉辦時間：104 年 7-8 月左右，確切時間地點會再行告知，請大家密切注意訊息。
- (二) 103 年 12 期台灣 RT：已出刊寄送完畢，感謝會員踴躍投稿，敬請會員繼續支持本會刊物。104 年 06 期台灣 RT：稿件：4 篇，請持續踴躍投稿。

伍、提案討論：

項次	案由及說明	提案者	決議	執行者
提案一	請討論是否新設表揚 30 年呼吸治療師辦法	謝慧觀 常務理事	全數通過 付委	會員福祉 委員會 秘書處
提案二	請表決通過將網頁合約不足預算部分併入依實際金額產生於當年度核銷。 合約費用：495,600 元 全聯會編列 104 年度：260,000 元 <u>不足金額：235,600 元</u>	會員福祉 委員會	全數通過	秘書處
提案三	請表決通過 104 年度第三屆第十三次理監事聯席會及年度大會暨第四屆改選地點及時間	秘書處	地點： 方案 A：林口長庚 在場理事：19 位 通過理事：17 位 方案 B：輔仁大學 在場理事：19 位 通過理事：1 位 方案 C：台北榮民總醫院 在場理事：19 位 通過理事：1 位 時間地點決議： 全聯會第三屆第十三次理監事聯會 舉辦時間：12/12(六)下午 1：00 舉辦地點：醫學大樓第一簡報室 全聯會年度大會暨第四屆改選 舉辦時間：12/13(日) 舉辦地點：林口長庚醫院第一、二國際廳	秘書處

陸、臨時動議：

項次	案由及說明	提案者	決議	執行者
提案一	建議明年度大會的課程安排上，可安排知識競賽，進行有獎徵答活動。	卓秀英 常務理事	覆議：4 位 付委執行	會員福祉 委員會
提案二	下次會議(第 3-10 次) (1)時間：__03__月__21__日(六)13:00 (2)地點：中國醫藥大學立夫教學大樓 310 教室	秘書處	全數通過	秘書處

柒、監事會報告：今日各位委員會的報告時間、理監事發言次數等會議流程掌控得很順利，希望下次理監事會議大家能繼續配合會議規範，讓會議效率、圓滿完成。

捌、散會（15：00）